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在武汉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 2018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本次大会应到代表 233 人，实到代表 215 人，请假 18 人。大会选举邓晖同志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任职期限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公司将及时办理邓晖同志的相关任职手续。

附件：邓晖同志简历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邓晖同志简历

邓晖同志，1966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现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代表监事，兼任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董事；曾任湖北省邮政储汇局职工，湖北证券公司深圳营业部副总经理、武汉汉口营业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上海总部总经理、公司副总裁兼经纪事业部总经理，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总裁兼德邦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总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副董事长。

邓晖同志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长江证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